正　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　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劉宥言
電話：(02)2312－4629
傳真：(02)2312－3352
電子信箱：yuyen@mail.coa.gov.tw

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415號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農會字第11101225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(附件請至 https://docattach.coa.gov.tw 下載，驗證碼：9v3uBX)

主旨：貴單位執行本會111年度單位預算（或特別預算）各項補助計畫及自辦計畫，有關年度結束應注意事項，請依說明切實於時限內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請即檢視所執行之各項計畫，所有支出均應於12月底前取得憑證，辦理核銷，已執行完畢之計畫，請儘速辦理結案。

二、為減輕年底結算作業及收繳賸餘款工作負擔，計畫經費結算作業請至本會「計畫經費網路作業系統」透過網路辦理（本會首頁/主題網站/農業/計畫經費網路作業系統），操作手冊可於該系統首頁自行下載參閱。

三、請確實依照手冊說明上網登打預算執行資料（計畫如有編列配合款者，務請填報支用情形），列印會計報告（一式3聯，格式如附件1）、配合款實支數明細表（一式3聯，格式如附件2，如無配合款者免）及繳款單（格式如附件3，如無賸餘款或其他衍生收入者免），並於112年1月5日前持繳款單經指定通路直接繳入本會專戶，本會不再收受繳交支票或收入退還書；收款後本會亦不再另寄收據，請以繳款單存根聯或匯款單第2聯代替。會計報告及配合款實支數明細表第1、2聯用印後請寄送本會，未如期繳送者，將酌減下年度補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
1111018833　111/11/30

助經費。

四、為配合計畫結帳期限，計畫內約（聘）僱人員，如符合111年年終工作獎金發給規定，請在年度結束前將獎金結算，無須申請展延經費。本會依行政程序法第15條、第16條、第19條及政府採購法第105條委託辦理之計畫，結算作業比照上述規定辦理。

五、貴單位計畫經費網路作業系統機關代碼為3098100000；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來電洽詢，洽詢電話如下：

(一)系統操作問題或忘記密碼：明昊公司彭康育（02）8712-8958分機：12。

(二)經費結報問題：

1、一般性查詢：吳昱潔（02）2381-2991#2280、林儀蓁（02）2312-5809、沈秀鈴（02）2312-5887。

2、企劃處計畫蔡慧珠（02）2312-6915。

3、畜牧處計畫劉宥言（02）2312-4629。

4、輔導處計畫吳思蓉（02）2312-6908。

5、國際處計畫周芷溶（02）2312-4651。

6、科技處計畫邱圓舒（02）2312-6903。

7、統計室計畫李怡潔（02）2312-6914。

8、資訊中心、秘書室計畫陳怡靜（02）2312-6904。

正本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
副本：本會各單位(含附件)

主任委員 陳吉仲